國立嘉義大學專任教師兼職或借調公民營或團體任職契約書(範本)

國立嘉義大學（簡稱甲方）_____系（所）_____教授（簡稱乙方）將擔任_____公司（簡稱丙方）□兼任或□借調_____乙職，爲落實產學合作事宜，特立本合約，以資遵循。

一、甲方依教育部訂頒「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」規定同意乙方，自　年　月　日起至　年　月　日止兼任或借調丙方_____乙職。

二、丙方同意於本約存續期間每月支付乙方新台幣_____元整之兼職費，再由甲方依相關法令規定將該兼職費轉發乙方。丙方並同意於簽約後____日內支付甲方學術回饋金新台幣_____元。丙方依本項所為之支付以現金為原則。

三、乙方於合作期間終止甲方教職、終止擔任丙方兼任或借調，或其他原因終止本合約者，甲方均不退還丙方學術回饋金。

四、本合約因可歸責於丙方之事由，至無法繼續進行相關合作事宜者，甲方得以書面通知丙方終止合約。

五、參方同意依本合約合作產生之研究成果，應依本校研究發展成果暨技術移轉管理辦法規定辦理。

六、本合約衍生之法律爭議糾紛，參方應以善意盡力協調解決之，於不能解決之情形而涉訟時，參方同意以嘉義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，並適用中華民國法律解決。

七、本合約乙式六份，甲乙丙方各執二份。

立合約人

甲　　方：國立嘉義大學
代　表　人：
地　　址：

乙　　方：
身份證字號：
戶　籍　地址：

丙　　方：　　公司
負　責　人：
地　　址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